

证券代码：603727

证券简称：博迈科

公告编号：临 2019-019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2 人（监事刘鸿雁因公务出差，委托李顺通代为出席并签署相关文件），会议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3 票。会议由王永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会审字[2019]3742号审计报告》

监事会认为：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客观、公正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会审字[2019]3742号审计报告，会审字[2019]3742号审计报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了《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

监事会认为：监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监事会2018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 审议通过了《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出具的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并且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实际财务状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 审议通过了《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相匹配，并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等因素，并且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在审计过程中客观公正、勤勉尽责, 并且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应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和中信保申请 2019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发展的实际情况向银行和中信保申请 2019 年度综合授信的额度, 有利于落实公司 2019 年度的生产经营计划和目标, 申请授信额度的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八) 审议通过了《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9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项目履约担保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申请 2019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项目履约担保的额度是结合公司项目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的，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预计项目履约担保额度的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着谨慎性的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了分析判断，并根据分析判断结果进行了减值测试，有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财务真实情况。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2019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三届监事 2019 年度薪酬方案根据公司结合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确定，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 审议通过了《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

基本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 审议通过了《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监事会认为：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客观、公正，报告内容符合《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和《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取消部分已离职人员激励资格及其全部股票期权；同时，基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将未达到计划中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注销，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 审议通过了《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及正文》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七) 审议通过了《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7 日